

贵阳市智慧防汛决策系统 运维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贵阳市智慧防汛决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

法定代表人：蒋帅

通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解放西路 228 号

乙方（供应商）：贵州东方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胜

通信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黔灵山路 357 号德福中心 A5 栋 2 单元 24 楼

根据贵阳市智慧防汛决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公开招标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作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贵阳市智慧防汛决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采购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项目

1. 项目名称：贵阳市智慧防汛决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乙方向甲方提供贵阳市智慧防汛决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的运维服务，贵阳市水旱灾害防御中心为本项目用户单位。

2. 服务地点：贵州省贵阳市。

3. 服务内容：系统运维服务、技术支持服务、系统专业业务分析服务；（详见附件1）

4. 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算为期 1 年。因甲方或用户单位需求有变化的，服务期可提前终止，但甲方或用户单位须于终止前 1 个月正式告知乙方。

二、合同总金额

本项目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元整（小写：940000.00元）。其中：

1. 首付款：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原件审核无误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30%，计（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贰仟元整（小写¥282000.00 元）。

2. 尾款：根据本项目实际进度，项目服务期届满验收通过后，乙

方充分理解并同意甲方的资金计划，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原件审核无误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合同金额的 70%，计（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捌仟元整（小写¥658000.00 元）。若服务期限提前终止的，验收通过后，根据实际服务时间等比例核算，确认支付剩余尾款。

3. 甲方实际支付时间以市财政部门资金安排为准，如因财政资金未拨付给甲方或者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公司)名称：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20100429250635H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解放西路225号

联系电话：0851-86821340

开户行：

银行账号：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贵州东方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15714306554M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黔灵山路
357 号德福中心 A5 栋 2 单元 24 楼

开户行：

银行账号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项目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2) 甲方有权对项目资金Usage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3)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

(4) 甲方有权在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损害公共利益、公共安全情形时终止本合同。

(5) 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本项目服务情况进行监督。

2.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及甲乙双方签署的《采购合同书》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2)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且甲方有权提供的必要文件、资料。

(3) 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4) 甲方应根据乙方提交的验收申请，按时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及甲乙双方签署的《采购合同书》的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2) 乙方有权自甲方处获得与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的所有必需的文件、资料，但乙方应提供所需相应的资料清单，因甲方未提供导致乙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不承担责任；因乙方未提供资料清单或清单有误导致乙方无法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有权申请甲方协调履行本合同项下服务提供必要的协助。

2.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根据本合同要求开展项目运维服务工作。

(2) 乙方应建立健全服务应急处置机制，保障系统日常稳定运行

(3) 乙方应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政务信息系统安全管理等有关规定实施。

(4) 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对项目运维、资金使用情况等的督查检查。甲方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乙方服务的过程中不满足合同要求的，乙方应按要求及时整改。

五、用户单位的权利义务

1. 用户单位的权利

(1) 用户单位是本运维项目的使用主体，有参与项目验收、提出完善服务、管理数据等权利。

(2) 用户单位有权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一旦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达不到合同约定要求的，用户单位有权要求乙方及时采取改正、修复、更换、重做等补救措施；如乙方未及时补救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3) 用户单位有权根据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服务内容适时合理地提出服务要求，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在合理的时间范围内完成。

2. 用户单位的义务

(1) 用户单位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且用户单位有权提供的必要文件、资料。

(2) 用户单位应积极配合乙方做好项目服务工作，出席甲方召开的工作协调会，配合做好运维和服务管理工作。

(3) 用户单位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第三方进行沟通、协调。

(4) 用户单位应当配合甲方开展项目验收工作，达成项目财政绩效考核目标。

六、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按照经评审后的本项目实施方案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等文件的标准和要求为准。若以上文件存在冲突，以经评审的本项目服务方案的要求为准。验收清单附后。

七、验收

1. 验收主体

甲方会同用户单位及相关部门，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

2. 验收流程

项目服务期满后，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进行项目验收。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参照验收清单（附件2），15个工作日内应对乙方完成服务进行验收。若验收合格，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通知书；若未

验收合格，乙方完成相关整改后重新提交验收申请，直至通过验收为止。

八、知识产权

1. 本合同生效后，在本合同项下所提供服务产生、获取的数据（若有），乙方未经甲方、用户单位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数据或数据服务。

2. 各方在本合同生效前，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服务以外，以及在服务中运用其自身技术、经验，或公共技术与信息所获取或产生的技术成果，其全部知识产权仍归各方各自所有。本合同生效后，在本合同项下所提供的所有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所有。

九、保密条款

1. 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落实保密措施，并确保合作过程中涉及的国家秘密、业务需求文件、协议、系统设计、技术成果等相关内容和相关事务的保密安全。未经甲方、用户单位书面同意，不得将承接本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无关的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用户单位有权索赔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2. 本合同保密条款长期有效，无论本合同是否生效、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各方仍应执行本合同保密条款。

十、安全生产及安全管理

1. 乙方认真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遵守执行甲方与用户单位的各项安全规章制度。

2. 乙方单位在录用施工人员时，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不得聘用不适应行业以及不能胜任项目要求的员工。

3. 乙方作业人员应遵守操作规程，不违章指挥、不违章作业、不违反劳动纪律。

4. 乙方对高空作业，多层次同时作业，必须有可靠防护措施。

5. 如在提供服务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及安全隐患的，乙方必须及时上报甲方与用户单位。

6. 乙方应在合法方式下提供与本合同相关服务，如因违反国家、地方等现行规定而导致甲方受损失时，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7. 乙方在实施过程中，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安全问题，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间提供具体服务或完成约定的具体项目服务内容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金额的 0.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30%。但因甲方需求变更、因甲方导致实施条件不完备造成延期的，乙方不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合同款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具体未支付合同款的 0.3% 的数额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3.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通知，以减轻可能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谅解确认后，允许相应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可根据具体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

履行的，任意一方均有权终止合同。

4. 甲乙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按照合同约定充分履行合同义务，保障合同顺利履行完毕。若因非可归责于两方的原因导致项目提前终止，两方另行商定解决方案，防止产生国有资产投资风险及损失。

5.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发生违约情形，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如属两方过错，应各自按过错承担相应责任。因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构成违约，另一方提起诉讼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该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公告费及必要的交通住宿费等。该费用的承担不影响违约方承担其他违约责任或损失赔偿责任。

十二、争议解决

对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各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通过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处理。除有关争议的条款外，在争议的解决期间，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继续履行。

十三、项目联系人

(1) 甲方指定项目联系人及联系信息如下：

姓名：彭玉祥；

电话：0851-85169158；

邮箱：1007243295@qq.com；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解放西路225号。

(2) 乙方指定项目联系人及联系信息如下：

姓名：郭元秋；

电话：0851-85626860；

邮箱：851170234@qq.com；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黔灵山路 357 号
德福中心 A5 栋 2 单元 24 楼。

(3) 用户单位指定项目联系人及联系信息如下：

姓名：王广林；

电话：18744835912；

邮箱：18744835912@163.com；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街道纪念塔社区市南巷 24 号。

任何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外两方。

十四、其他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
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用户单位各
执贰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及用户单位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条款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
议为准。

(本页无正文，为项目合同书的签章页)

甲方（盖章）



单位名称：贵阳市河湖保护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2024年12月19日

李胜

乙方（盖章）

单位名称：贵州东方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2024年12月19日



附件 1

贵阳市智慧防汛决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主要服务内容: 系统运维服务、技术支持服务、系统专业业务分析成果推送服务。

一、系统运维主要分为系统功能运维、系统数据运维、远程支持服务。

(1) 系统功能运行维护主要包括对系统各项业务应用功能模块, 以及系统监测数据的连通率、数据实时性、一致性等进行维护管理, 对系统运行中出现的各项问题进行维护, 保障贵阳市智慧防汛系统正常运行, 为贵阳市防汛提供全面支撑。提供 7×24 小时 (非汛期 5×8) 的本地化售后服务、电话热线服务, 并组织专业运维团队对系统进行现场及远程运维服务, 全面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2) 数据运维主要包括对各类基础数据的校核修正、对贵阳市水库、河道、山洪小流域、防洪城镇等防洪对象的基础数据、责任人及联系方式等, 按照最新情况进行整理、核对、修改和补充完善。针对系统接入的基础数据, 由相关责任管理单位负责该部分数据的复核和维护管理, 服务单位对其进行整理和入库。

(3) 远程支持服务主要是在非汛期 5×8 小时电话技术咨询服务。保证在系统出现故障后 30 分钟内响应请求, 并对问题进行初步诊断。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中心电话, 通过电话反馈用户问题的初始判断, 填写问题记录表。如果通过电话和远程登录无法解决问题, 则进入现场服务阶段; 汛期提供 7×24 小时 (非汛期 5×8 小时) 的远程协助服务, 通过远程协助方式可以对故障进行定位的, 分析故障原因并对故障进行具体的处理直到

故障排除。

二、技术支持服务主要为网络及数据交换服务器运维服务和个性化需求服务。

(1) 网络及数据交换服务器运维服务是保障七楼与二楼会议室的网络正常；定期对七楼机房服务器进行检查，确保服务数据器的正常接收与数据交换正常，如数据异常则及时处理；

(2) 个性化需求服务主要是提供各类技术支持服务，包括演示汇报、视频站接入、山洪数据接入、重点区域水位标识、水库 VR 影像补充及其他数据接入等个性化需求服务以及相关技术支持服务。

三、系统专业业务分析成果推送服务。

极端天气在系统推送专业分析成果，主要包含网格化降水预报分析服务、重点区域联合调度分析服务、重点河流洪水预报分析服务、河道水库风险预警分析服务、山洪小流域风险预警分析服务、贵阳市三库联合调度推演服务。为贵阳市的水库水电站、重要河流、山洪小流域、重点防洪城镇等防洪对象进行预报预警、风险研判、预警响应的一体化服务；为贵阳市的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以及三库防洪联合调度提供重要的决策支撑服务，保障贵阳市在汛期的防洪安全；是贵阳市水务局在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中的重要支撑。

附件 2

贵阳市智慧防汛决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验收资料清单

序号	服务项	服务子项	提交资料	备注
1	软件系统运维服务	系统功能运维	公司值班人员排班表、系统功能性检查台账记录、交接班记录	汛期每日检查两次
2		数据运维	软件系统运维服务记录	说明系统功能运维情况、数据运维情况
3		远程支持服务	远程协助及驻场人员确认表、人员职称文件	
4	技术支持服务	网络及数据交换服务器运维服务	服务器检查台账记录	汛期每周检查一次
5		个性化需求服务	技术支持服务报告	总结开展的个性化需求服务工作
6	专业业务分析服务	网格化降水预报分析服务	贵阳市降水趋势快报	网格化降雨预报汛期每日一份
7		重点区域联合调度分析服务	贵阳市洪水趋势快报	在极端天气或暴雨天气情况下推送
8		重点河流洪水预报分析服务		
9		河道水库风险预警分析服务		
10		山洪小流域风险预警分析服务		
11		贵阳市三库联合调度推演服务	贵阳市南明河流域模拟 100 年一遇暴雨洪水过程分析报告、贵阳市三库联合调度推演服务记录	根据业主需求开展工作